

# 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 思匯政策研究所

合作進行

## 2004 年立法會直選：第二次調查 【全港各區】

調查報告

研究隊員

研究主管：鍾庭耀  
研究統籌：彭嘉麗  
研究幹事：林武俊  
數據分析：蔡沛成  
文書處理：鍾倩欣

2004 年 7 月

### 樣本資料

訪問日期：2004年6月21至24日  
調查方法：由訪問員直接進行電話訪問  
訪問對象：18歲以上操粵語的香港市民  
抽樣方法：從住宅電話簿中隨機抽出部份號碼，再用電腦配套另一部分，成為最後的抽樣架。當成功接觸目標住戶後，再以「即將生日」方法抽取其中一名成員接受訪問。  
數據調整：本報告刊載之數據，乃根據《2001年人口普查》所載之全港人口年齡及性別分布，以「加權」統計方法作出調整。本報告所列之數據皆以加權樣本為準。  
成功樣本：1,023個成功個案  
回應比率：63.9%  
抽樣誤差：少於1.6%

本文所載內容乃個別學者的研究結果，與香港大學立場無關。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由鍾庭耀負責。

## 1. 前言

- 1.1 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成立於 1991 年 6 月，初時隸屬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院的社會科學研究中心，2000 年 5 月轉往香港大學新聞及傳媒研究中心，2002 年 1 月再轉回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院管轄。民意研究計劃的使命在於為學術界、新聞界、政界及社會人士提供準確、有用的民意數據，服務社會。民意研究計劃成立至今，一直進行各項有關社會及政治問題的民意研究，並為不同機構提供研究服務；條件是民意研究計劃的研究組可獨立設計及進行研究，同時亦保留把研究結果向外界公佈的權利。
- 1.2 思匯政策研究所於 2004 年 5 月委託本研究組進行一系列關於 2004 年立法會直選的民意調查。首次調查的結果已於日前公佈，而第二次調查的範圍則包括：
- I. 全港市民的優先次序及投票的考慮因素；
  - II. 全港市民對本屆立法會直選的觀感；
  - III. 全港選民的投票行為及意向；
  - IV. 全港市民的政治取態及政治活動參與。
- 1.3 調查問卷由研究組諮詢思匯政策研究所後獨立設計，部分問題取材自第一次調查，以作直接比較用途。調查的所有操作及數據分析由研究組全權負責。為了保持政治中立，民意研究計劃不會在報告中提供任何選舉策略的建議。

## 2. 調查設計

- 2.1 本調查以電話訪問形式進行，由嚴格督導下的訪員親身進行電話訪問。為使抽樣誤差減至最低，調查首先以隨機方法從研究組的住宅電話號碼資料庫中，抽取部份住宅電話號碼作「種籽」號碼，再用「加一減一；加二減二」的方法產生另一組號碼混合使用，以減低因忽略非登記住戶而出現的誤差。在過濾重覆號碼後，所有電話號碼再以隨機排列方式混合成為最後樣本。
- 2.2 調查的訪問對象均為 18 歲或以上操粵語的香港市民。訪問員在成功接觸目標住戶後，再從住戶內符合條件的成員中以出生日期抽取一人接受訪問。
- 2.3 調查於 2004 年 6 月 21 至 24 日進行，透過電話成功訪問了 1,023 名 18 歲或以上操粵語的香港市民。整體回應比率為 63.9%（附錄二，表一），標準誤差則少於 1.6%，亦即在 95% 置信水平下，各個百分比的抽樣誤差為少於正負 3 個百分比。
- 2.4 如表二所示，在研究組撥出之 7,236 個電話號碼中，2,124 個電話號碼被確定為不合資格，當中包括 314 個傳真機號碼、1,239 個無效電話號碼、43 個電話轉駁號碼、304 個非住戶電話號碼；另有 131 個電話號碼因技術問題而視作無效，93 個則因被訪者不合資格而作廢。
- 2.5 另外，2,646 個電話號碼因研究組未能確定其是否住戶號碼或被訪資格而作廢，當中 223 個因電話線路繁忙而未能接通、1,551 個電話無人接聽、32 個為電話錄音、146 個被密碼阻隔而未能接通、163 個言語不通、529 個則因被訪者於回答篩選題前中斷訪問而作廢；另有 2 個因其他線路問題而視作無效。
- 2.6 另一方面，1,443 個證實為合資格的電話號碼，但未能成功完成訪問。當中，10 個由被訪者家人拒絕接受訪問、9 個由被訪者拒絕接受訪問、1,378 個因預約日期訂於調查日期完結後而無需再接受訪問、31 個未能完成整個訪問、而因其他問題而未能接受訪問者則有 15 個；其餘為成功樣本，共 1,023 個（附錄二，表二）。

### 3. 基本調查結果

(本部分引用之數表，請參閱附錄二。)

#### 3.1 全港市民的優先次序及投票的考慮因素

3.1.1 調查先訪問被訪者認為新當選的立法會議員最急需解決什麼問題。結果發現，「經濟問題」最常被提及(57%)，其次為「勞工、就業或失業」等問題(30%)。另一方面，23%認為當選議員最需要處理民生問題；而提及推動政制及民主發展者，則為數18%(表三)。值得注意的是，在首次調查中，被訪者於本題只可回答一個項目；而在是次調查中，被訪者則可回答多於一項。基於問題設計的不同，兩項調查的結果不宜作出直接比較。

3.1.2 由於單一提問方式容易極化答案，調查進而選取四項因素，要求被訪者逐項評價。調查發現，85%表示重視候選人提出的民生政策，79%認為其經濟政策重要，65%著重其處理中港關係的手法，而表示重視候選人政治訴求之被訪者，則為數54%(表四至表七)。四個項目同屬重要，不過，相比之下，被訪者顯然比較重視候選人提出的民生及經濟政策，此項發現與其認為當選議員應率先解決經濟問題，互相呼應。

3.1.3 立法會地區直選採用名單投票制，被訪者的投票選擇，屬於個人、名單、或是政黨導向？如表八所示，55%主要考慮個別候選人的素質，17%視乎其對某政黨的支持，12%偏重整份名單的組合，16%則稱難以判斷(表八)。

#### 3.2 全港市民對本屆立法會直選的觀感

3.2.1 對於本屆立法會直選，65%被訪者認為會公平地進行，認為不會的，為數15%；不過，亦有高達19%被訪者未能回答有關提問(表九)。

3.2.2 調查亦顯示，70%被訪者認為是次直選會廉潔地進行，10%則認為不會；未能回答的，則為數20%(表十)。

3.2.3 被訪者是否認為北京中央政府會干預是次立法會選舉？調查發現，44%認為不會，38%則持相反意見。同樣地，高達19%被訪者不懂回答(表十一)。

3.2.4 綜合最近有關境外選舉動員、本地冒認選民登記的消息，及特區政府對有關事件的回應，62%被訪者稱事件無改其對香港選舉制度的信心，24%則指其信心有被削弱，表示有所增加的，為數5%(表十二)。

### 3.3 全港選民的投票行為及意向

- 3.3.1 於是次調查的 795 名被訪登記選民中(表十三), 6% (即總樣本 4%) 登記不足一年; 於 4 年內登記的, 則為數 29% (即總樣本 22%; 表十四)。
- 3.3.2 調查亦發現, 63% (即總樣本 49%) 被訪登記選民自稱曾於去年 11 月區議會選舉中投票; 表示沒有者, 則為數 37% (即總樣本 28%; 表十五); 另一方面, 72% (即總樣本 56%) 被訪登記選民表示曾於過往三級議會選舉中投票, 26% (即總樣本 20%) 則表示沒有 (表十六)。
- 3.3.3 於立法會地區直選前約 2 個半月, 被訪選民的投票意欲為 79% (表十七)。不過, 須要註明, 79% 投票意欲並不等於 79% 投票率, 因為不少聲稱會投票的選民最後會不去投票。
- 3.3.4 至於被訪選民打算投票的原因, 46% (即總樣本 28%) 是為了「盡公民責任」, 15% (即總樣本 9%) 表示「要支持某候選人」, 9% (即總樣本 5%) 是為了「改善社會、社區、民生」, 6% (即總樣本 4%) 則是慣性選民 (表十八)。另一方面, 23% (即總樣本 5%) 非登記選民稱「沒有時間」, 故沒有登記; 12% (即總樣本 3%) 則指「沒有想支持的政黨或政治人物」; 另有 11% (即總樣本 2%) 認為沒有需要投票 (表十九)。

### 3.4 全港市民的政治取態及政治活動參與

- 3.4.1 是次調查發現, 自稱傾向認同中間或溫和派的被訪者佔 28%, 傾向認同民主派者則佔 27% (較 5 月中的調查下跌 5 個百分比), 而傾向認同親中派者則為數百分之四 (4%); 同時, 34% 被訪者表示沒有政治傾向 (較 5 月中的調查上升 8 個百分比; 表二十)。
- 3.4.2 回首過去, 表示曾參加去年七一遊行及本年元旦遊行的被訪者, 分別佔 15% 及 4% (表二十一及二十二); 對於今年七一遊行, 14% 表示會參與 (表二十三)。

綜合數表 I：第一及第二次調查結果比較

| 調查日期              | 18-20/5/2004 | 21-24/6/2004  | 最新變化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總樣本基數             | 1,039        | <b>1,023</b>  | --         |
| 總選民基數             | 808          | <b>795</b>    | --         |
| 整體回應比率            | 62.3%        | <b>63.9%</b>  | --         |
| 百分比誤差 (95% 置信水平)* | +/- 3%       | <b>+/- 3%</b> | --         |
| 選民的投票意欲           | 78%          | <b>79%</b>    | <b>+1%</b> |
| 派別傾向：中間或溫和派       | 30%          | <b>28%</b>    | <b>-2%</b> |
| 派別傾向：民主派          | 32%          | <b>27%</b>    | <b>-5%</b> |
| 派別傾向：親中派          | 5%           | <b>4%</b>     | <b>-1%</b> |
| 派別傾向：沒有派別傾向       | 26%          | <b>34%</b>    | <b>+8%</b> |

\* 95% 置信水平，是指倘若以不同隨機樣本重複進行有關調查 100 次，則 95 次的結果會在正負誤差之內。

## 4. 深入分析及比較

### 4.1 新舊選民之比較

- 4.1.1 如首次調查，研究組將新舊選民進行交叉分析，以進一步比較兩個組別於投票考慮因素、對選舉的觀感及投票行為之不同。新選民在此泛指在 4 年前上次立法會選舉後登記者（共 222 人），而舊選民則界定為上次立法會選舉前已登記，及表示已忘記登記日期的被訪者（共 548 人）。本節只涵蓋交叉分析重要的發現。
- 4.1.2 就投票的考慮因素而言，交叉分析發現，新選民普遍較舊選民重視候選人的政治訴求，前者佔 64%，後者則佔 56%；另一方面，舊選民較新選民重視候選人處理中港關係的手法：69% 舊選民對此表示重視，較新選民（63%）高 6 個百分比。
- 4.1.3 若以個人、名單、政黨三者作為投票的考慮因素，舊選民普遍較新選民偏重個別候選人的素質，前者佔 60%，後者則佔 48%。
- 4.1.4 至於新舊選民對選舉的觀感，認為是次直選會廉潔地進行的新選民，佔 84%，較舊選民的 68% 顯著高 16 個百分比。另一方面，21% 舊選民表示難以對此進行評論，比率較新選民（10%）為高。
- 4.1.5 就新舊選民的人口特徵而言，數字顯示，新選民較舊選民年輕（18 至 29 歲者：新選民佔 40%，舊選民則佔 11%），並接受較高教育（大學程度或以上者：新選民佔 42%，舊選民則佔 27%）。此外，在學的新選民相對舊選民為多（15% 對 1%）。

## 4.2 比較九八及零四直選

(本部分引用之數表，請參閱「各項時序分析數據一覽表」。)

- 4.2.1 比較 1998 年 3 月初及本年的同步數據 (兩項調查均於選舉前約 2 個半月進行)，認為選舉會公平地進行的被訪者，由 1998 年的 34% 大幅上升至本年的 65%，升幅達 31 個百分比。另一方面，認為選舉過程會不公平的比率，由 1998 年的 30% 顯著下降至 15%。由於 2000 年同期未有進行本題及以下的調查，有關數據從缺。
- 4.2.2 至於選舉的廉潔程度，正面數字由 61% 上升至 70%，比 6 年前上升 9 個百分比；相反，負面數字則由 14% 下跌至 10%。
- 4.2.3 另外，對於被訪者是否認為北京中央政府會對立法會選舉作出干預，比較分析發現，數字 6 年來改變不大：認為北京會干預的被訪者比率，由 1998 年的 41% 下跌至本年的 38%。

綜合數表 II：各項時序分析數據一覽表

| 調查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/3/1998 | 21-24/6/2004 | 最新變化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總樣本基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527      | 1,023        | --   |
| 整體回應比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46.1%    | 63.9%        | --   |
| 百分比誤差 (95% 置信水平)*                | +/- 4%   | +/- 3%       | --   |
| 認為該屆立法會直選會公平地進行的比率 <sup>^</sup>  | 34%      | 65%          | +31% |
| 認為該屆立法會直選不會公平地進行的比率 <sup>^</sup> | 30%      | 15%          | -15% |
| 認為該屆立法會直選會廉潔地進行的比率               | 61%      | 70%          | +9%  |
| 認為該屆立法會直選不會廉潔地進行的比率              | 14%      | 10%          | -4%  |
| 認為北京中央政府會干預該屆立法會選舉的比率            | 41%      | 38%          | -3%  |
| 認為北京中央政府不會干預該屆立法會選舉的比率           | 44%      | 44%          | --   |

\* 95% 置信水平，是指倘若以不同隨機樣本重複進行有關調查 100 次，則 95 次的結果會在正負誤差之內。

<sup>^</sup>本題於 1998 年的問法為：「你覺得 98 立法會既選舉制度是否公平？」；字眼略有不同。



## 5. 總結

- 5.1 調查顯示，「香港的經濟問題」是最多被訪者（57%）認為當選立法會議員最急需解決的項目。至於被訪者投票的考慮因素，85%表示重視候選人提出的民生政策，79%認為其經濟政策重要，65%著重其處理中港關係的手法，54%則重視其政治訴求。
- 5.2 若以個人、名單、政黨三者作為投票的考慮因素，55%主要考慮個別候選人的素質，17%視乎其對某政黨的支持，12%則偏重整份名單的組合。
- 5.3 至於被訪者對本屆立法會選舉的觀感，65%認為選舉會公平地進行，70%認為過程會廉潔，44%認為北京中央政府不會作出干預，另有 62%稱最近有關選舉的負面新聞無改其對香港選舉制度的信心。
- 5.4 於選舉前約 2 個半月，被訪選民的投票意欲為 79%；論選民打算投票的原因，以「盡公民責任」為最主要（次樣本 46%）。追問投票紀錄，63%曾於去年 11 月區議會選舉中投票。
- 5.5 至於被訪市民政治取態方面，自稱傾向認同民主派的被訪者佔 27%，傾向認同親中派者則為數百分之四；而傾向認同中間或溫和派者則佔 28%。
- 5.6 交叉分析發現，新選民（登記不足 4 年者）普遍較舊選民（已登記 4 年或以上及表示已忘記登記日期的被訪者）重視候選人的政治訴求，（新選民：64%；舊選民則佔 56%）。不過，相對新選民，舊選民則較重視候選人處理中港關係的手法（舊選民：69%；新選民：63%），而他們亦較新選民偏重個別候選人的素質（舊選民：60%；新選民：佔 48%）。不過，論兩者對選舉的觀感，則較多新選民認為是次直選會廉潔地進行（舊選民：68%；新選民：84%）。
- 5.7 比較分析顯示，認為選舉會公平地進行的被訪者，由 1998 年的 34%大幅上升至本年的 65%；認為選舉過程會廉潔的，比率亦由 61%上升至 70%。對於被訪者是否認為北京中央政府會對立法會選舉作出干預，數字 6 年來改變不大：認為北京會干預的被訪者比率，一直徘徊在 40%水平。